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京雄高铁雄安 220kV 牵引站配套工程
项 目 编 号 2019-131200-44-02-000042
建 设 地 点 河北省雄安新区雄县
验 收 单 位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雄安新区供电公司

2021 年 03 月 03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京雄高铁雄安 220kV 牵引站配套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雄安新区供电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公共服务局，2019 年 10 月 12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2019 年 9 月 29 日，冀电建设[2019]55 号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 年 10 月—2020 年 9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河北省送变电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河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办水保〔2018〕133号）的要求，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雄安新区供电公司于2021年3月3日在雄县组织召开了京雄高铁雄安220kV牵引站配套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与会人员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通过查看工程现场、观看了影像资料，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相关单位的汇报，经审议，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京雄高铁雄安220kV牵引站配套工程位于河北省雄安新区雄县境内，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雄州-雄安牵引站220kV线路工程、易水-雄州T接雄安牵引站220kV线路工程。工程总投资为4325万元，建设期2019年10月至2020年9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9年10月12日获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公共服务局的批复《关于京雄高铁雄安220kV牵引站配套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在后续的设计施工中，水土保持未发生重大变更。

（三）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0 年 10 月，建设单位委托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2021 年 2 月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是：建设单位重视水土保持工作，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水土保持补偿费已足额缴纳，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已建成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质量合格，主要指标基本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符合验收合格的条件。

（四）验收结论

本工程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主要指标基本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五）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以保证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 注
组长	王 帆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雄安新区供电公司	主任/ 高工	王帆	建 设 单 位
成 员	张 宁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雄安新区供电公司	专责/ 工程师	张宁	建 设 单 位
	贾志刚	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贾志刚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刘耀阳	河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 责	刘耀阳	监 理 单 位
	肖金强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 工	肖金强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白明月	河北省送变电有限公司	专 责	白明月	施 工 单 位
	牛治芳	特邀专家	正 高	牛治芳	
	张 曼	特邀专家	高 工	张曼	